

2023年度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博士后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协助党委、政府有关部门拟订博士后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助开展与博士后创新创业工作有关的政策调研，参与研究草拟全市博士后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协助解决相关问题；组织开展博士后对外交流，做好博士后在本市创新、创业、实践期间的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博士后信息的收集、分析、发布等工作，搭建博士后与企事业单位的交流平台；配合上级有关单位组织实施国家级博士后创新创业人才遴选计划，在全国范围内遴选和聚集一批优秀博士后青年人才到江门创新创业，并配合做好博士后在本市工作学习和创新实践服务期间的管理协调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博士后招收、产学研合作、科研成果转化等工作；指导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各市（区）分中心业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单位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部、创新服务部、创业服务部、实践服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18.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9.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0.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4.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2
总计	30	694.98	总计	60	694.9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0.62	6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30	61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7.44	43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432.44	43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86	5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7	3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9	1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4	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	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9	5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9	5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4	2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4.97	415.13	279.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66	338.82	279.84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9.00	284.16	154.84	0.00	0.00	0.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434.00	284.16	149.84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7	34.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9	20.09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5.00	0.00	125.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5.00	0.00	125.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2	17.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2	17.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4	8.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	8.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9	59.1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9	59.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4	28.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8.66	618.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12	17.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19	59.1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0.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4.97	694.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2	0.0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94.98	总计	64	694.98	694.9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94.97	415.13	279.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66	338.82	279.8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9.00	284.16	154.84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434.00	284.16	149.8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66	54.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7	34.5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9	20.09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5.00	0.00	12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5.00	0.00	12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2	17.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2	17.1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4	8.9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	8.1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9	59.1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9	59.1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4	28.8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35	30.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5.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1
30101	基本工资	58.71	30201	办公费	0.71
30102	津贴补贴	32.6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6.7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18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89.4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57	30206	电费	2.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9	30207	邮电费	7.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30211	差旅费	0.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2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9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85.62		公用经费合计	29.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694.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90.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68万元，增长2.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694.9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94.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15.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52万元，增长11.4%。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279.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89万元，下降6.6%。主要变动情况：原纳入市级人才专项资金的项目，今年安排在人力资源人才经费专项中，经费有所下降。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90.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68万元，增长2.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94.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4.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3.33万元，增长17.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年检杂费等支出。我单位无公务用车，本年无发生额。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我单位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2.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1.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2.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2.4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54.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5.33%。未开展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未开展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94.9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的评价指标，我单位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按要求完成了自评工作，并按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的原则报送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经研究，我单位2023年度整体绩效自评为“优”等级。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本年开展了整体支出及1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2023年全年预算数为697.23万元，执行数为694.98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9.68%。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在江门市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统一部署下，在市人社局的精心指导下，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积极打造聚才引才“新高地”，在“用政策、搭平台，优服务”上多向发力并形成合力，以参与和承办大活动、大项目为重要抓手，有效加快集聚博士博士后人才，取得了重要突破和亮眼成绩，全市新设立博士博士后科研平台11家，新进站博士后36人，在站博士后首次突破100人，新引进急需紧缺博士201人，全市博士首次突破1000人，切实擦亮了示范中心“国字号”招牌，为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人力资源人才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4.84万元，执行数为154.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加强资源要素高效耦合，跑出人才工作“加速度”。强化规划引领，邀请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为示范中心工作把脉问诊，围绕拓宽招才引智渠道、搭建信息交流平台、优化人才管理和服务等方面开出发展“良方”。深化“政产学研”合作，成功申报人社部全国博士后学术交流计划，举办“产才融合—2023年博士后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学术交流活动”和博士后科技服务基层江门行，吸引北京大学、清华大学、香港科技大学、澳门大学、帝国理工大学等国内外70多所知名高校近200位博士博士后参与，促成18位博士博士后与我市12家企事业单位合作签约，较好实现博士后人才成果展示和主题交流，有效促进政、校、企等多方主体交流协作，切实助力我市科研平台和人才

载体建设，以智赋能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 做好“引育用留”文章，开创人才工作“新局面”。一是构筑聚才“强磁场”。构建“政府+企业”人才跟踪服务新模式，主动走访企业45家，对接服务155人次。激发企业引才用才主体作用，新建11个博士博士后科研平台，其中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园区分站1家，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家，广东省博士工作站8家。开展博士后科研平台管理暨先进经验分享活动，邀请广东省博士博士后人才发展促进会为全市31家（拟）建站单位开展专题培训，提升建站质量和博士后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二是打造引才“黄金台”。推动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产业技术创新需求有效对接，与清华大学合作共建研究生社会实践基地，促成12名在读博士到我市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搭建校企精准高效的合作交流平台，积极对接超20所高校、科研院所资源，指导帮助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裕映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平预发卫浴有限公司等“空站”企业成功招引博士后；创新博士后引才模式，协助指导台山市金桥铝型材厂有限公司与中南大学合作，以共同培养1名博士后为契机，陆续招引博士2名、本硕学生26名。2023年，全市新引进急需紧缺博士201人，同比增长21.38%；新进站博士后36人，在站博士后首次突破100人；出站博士后15人，留江工作4人，出站留江率达26.7%，同比增长14.2%，创近3年新高。三是涵养留才“生态圈”。搭建“用武之地”，支持人才“挑大梁”，5个博士后项目在第二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获得1银2铜2优胜的佳绩，位列全省第三，实现我市在全国性博士后赛事奖项零的突破；45个项目参加第一届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参赛及晋级项目数量位居全省前列，中心荣获“优秀

组织奖”；3名在站博士后获批广东省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项目，为全省三个获批地市之一。持续发挥人才创新驱动和示范引领作用，组建博士导师团，在全市各高中举办9期“侨都博士大讲堂进校园”活动，吸引超3000人参加；举办“第一届双碳科技博士后青年学者学术研讨会”、2期“中国侨都博士后沙龙日”活动和4期“中国侨都博士后大讲堂”活动，有效加强双碳新能源、医学、石化新材料、人工智能等领域博士后学术交流与合作。

3. 营造更优人才发展环境，展现人才工作“新作为”。一是完善机制出实效。出台《关于建立人才服务联络制度的工作方案》，组建横向覆盖全市各人才工作相关部门，纵向连贯市、县、服务点三级的人才服务队伍。设立江门市广东省人才优粤卡服务窗口，在全省率先印发实施《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东省人才优粤卡申请经办规程》，为人才主动提供“一对一”申报指导、上门受理及上门发卡服务，截至12月底，已受理并完成初审两批次共13项申请，发放广东省人才优粤卡A卡3张。二是人才服务有实招。在各县（市、区）建设超110个人才服务点，为人才提供政务服务、医疗保健、文化休闲等100多项服务。打造“侨才通”小程序，实现人才服务“一卡通享”“一机畅享”，截至12月底，注册高层次人才超4370人，累计使用人次达5.25万。开设人才“一站式”服务专窗，为人才办理高频业务开通“绿色通道”，累计服务全市高层次人才4458人次。主动上门拜访并服务重点人才179人次，了解人才需求、提升人才工作生活品质。打造“侨都人才汇聚”活动品牌，围绕“政策培训”“学术论坛”“文化休闲”3个主题开展18场交流活动，参加人才达1479人次，有效促进互动交流，增强人才身份感和获得感。三是宣传

先进树典型。讲好优秀人才故事，在全市各县（市、区）收集以博士后站点和博士后为宣传主题的典型事例，在“五邑人社”“侨都博士后”等公众号推出风采系列宣传报道。博士后工作经验案例入选《中国博士后》正刊。加强与中央、省、市主流媒体的合作联系，多篇新闻稿被国家级和省、市级主流媒体采用，其中《广东江门：擦亮“侨都博士后”品牌》《广东江门打造近悦远来“侨都博士后”品牌》《博士后聚广东江门赋能产业发展》等20篇稿件在中国劳动保障报、中国组织人事报、环球网等央级媒体刊登报道；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广州日报、江门日报、江门广播电视台等省、市主流媒体报道《江门：八方英才聚侨都产才融合创未来》《逐梦侨都！江门缘何得人才青睐？》《12名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深入江门调研》等稿件超70篇。从项目评价情况来看，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水平良好，能完成预期绩效目标。今后将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按照“急需、集中、聚焦、成熟”的原则，以及“过紧日子”思想，做实做细项目，用好财政资金。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